

GREAT WATER HOLDINGS LIMITED

建禹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96)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的特色

GEM已定位為相比起在聯交所上市的其他公司可能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 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 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 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乃根據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建馬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任何陳述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財務摘要

- 根據本集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該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本集團於該期間之收益約為人民幣16,112,000元,較2018年同期約人民幣95,834,000元減少約83.2%。
- 本集團於該期間內之總毛利為約人民幣4,397,000元,較2018年同期約人民幣26,923,000元減少約83.7%。
- 本集團於該期間內之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人民幣5,204,000元,而 2018年同期之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則約為人民幣15,256,000元。
-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連同2018年同期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6月30日	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	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收益	4	11,580	47,130	16,112	95,834
銷售成本		(7,894)	(33,298)	(11,715)	(68,911)
毛利		3,686	13,832	4,397	26,923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5,301	2,705	6,098	6,222
銷售及分銷開支		(902)	(864)	(1,605)	(2,101)
行政開支		(5,818)	(5,023)	(12,978)	(11,806)
融資成本	6	(779)	(767)	(1,834)	(1,532)
税 前 溢 利/(虧 損)		1,488	9,883	(5,922)	17,706
所得税開支	7	293	(1,089)	1,084	(2,597)
期內溢利/(虧損)		1,781	8,794	(4,838)	15,109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415	8,878	(5,204)	15,256
非控股權益		366	(84)	366	(147)
		1,781	8,794	(4,838)	15,109
母 公 司 普 通 權 益 持 有 人 應 佔 每 股 盈 利					
基本及攤薄	9	人民幣0.005元	人民幣0.030元	人民幣(0.017)元	人民幣0.051元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6月30日	1 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其他全面收益 於後續期間將重新分類至損益 的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境外業務的匯兑差額		1,033	2,379	17	432	
於後續期間將重新分類至損益 的其他全面收益淨額		1,033	2,379	17	432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已扣除税項		1,033	2,379	17	432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2,814	11,173	(4,821)	15,541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2,448	11,257	(5,187)	15,688	
非控股權益		366	(84)	366	(147)	
		2,814	11,173	(4,821)	15,541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9年6月30日

	附註	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投資物業 預付土地租金 其他無形資產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7,158 24,000 465 2,779 1,500	56,001 24,000 465 3,170
非流動資產總值		45,902	83,636
流動資產 存貨 存約資產 資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預付款項及度收款項 可收到可 可收到 可收到 可 民 稅 稅 稅 稅 稅 稅 稅 稅 稅 稅 稅 稅 稅 稅 稅 稅 稅 稅	10	1,447 127,713 140,494 39,203 1,097 3,168 86,659	101 133,652 162,420 37,682 - 3,974 64,627
流動資產總值		399,781	402,627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計息銀行借貸 應付税項	11	119,728 33,131 64,297	140,432 32,276 65,000 4,135
流動負債總額		217,156	241,843
流動資產淨值		182,625	160,61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28,527	244,249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税項負債 計息銀行借貸		4,520 7,000	4,520 17,901
非流動負債總額		11,520	22,421
資產淨值		217,007	221,828
權 益 股 本 儲 備		2,397 214,615	2,397 219,802
非控股權益		217,012 (5)	222,199 (371)
總權益		217,007	221,828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股份		資產重估	法定盈餘	匯兑波動			非控股	
	股本	溢價賬	合併儲備	儲備	儲備	儲備	保留溢利	總計	權益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月1日(經審核)	2,397	98,818	(13,830)	9,134	13,192	1,388	104,349	215,488	(64)	215,384
期內溢利	_	_	-	_	_	_	15,256	15,256	(147)	15,109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换算境外業務的										
匯兑差額	-	-	-	-	-	432	-	432	-	432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_	_	_	_	_	432	15,256	15,688	(147)	15,541
於2018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2,397	98,818	(13,830)	9,134	13,192	1,820	119,605	231,136	(211)	230,925
		股份		資產重估	法定盈餘	匯兑波動			非控股	
	股本	股份 溢價賬	合併儲備	資產重估 儲備	法定盈餘儲備	匯兑波動 儲備	保留溢利	總計	非 控 股 權 益	總權益
	股本 <i>人民幣千元</i>		合併儲備 <i>人民幣千元</i>				保留溢利 <i>人民幣千元</i>	總計 <i>人民幣千元</i>		總權益 <i>人民幣千元</i>
		溢價賬		儲備	儲備	儲備			權益	
於2019年1月1日(經審核)		溢價賬		儲備	儲備	儲備	人民幣千元 107,229	人民幣千元 222,199	權益 人 <i>民幣千元</i> (371)	人民幣千元 221,828
期內溢利	人民幣千元	溢價賬 <i>人民幣千元</i>	人民幣千元	儲備 人 <i>民幣千元</i>	儲備 <i>人民幣千元</i>	儲備 <i>人民幣千元</i>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權益 <i>人民幣千元</i>	人民幣千元
期內溢利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人民幣千元	溢價賬 <i>人民幣千元</i>	人民幣千元	儲備 人 <i>民幣千元</i>	儲備 <i>人民幣千元</i>	儲備 <i>人民幣千元</i>	人民幣千元 107,229	人民幣千元 222,199	權益 人 <i>民幣千元</i> (371)	人民幣千元 221,828
期內溢利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境外業務的	人民幣千元	溢價賬 <i>人民幣千元</i>	人民幣千元	儲備 人 <i>民幣千元</i>	儲備 <i>人民幣千元</i>	儲備 人民幣千元 3,422 -	人民幣千元 107,229	人民幣千元 222,199 (5,204)	權益 人 <i>民幣千元</i> (371)	人民幣千元 221,828 4,838
期內溢利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人民幣千元	溢價賬 <i>人民幣千元</i>	人民幣千元	儲備 人 <i>民幣千元</i>	儲備 <i>人民幣千元</i>	儲備 <i>人民幣千元</i>	人民幣千元 107,229	人民幣千元 222,199	權益 人 <i>民幣千元</i> (371)	人民幣千元 221,828
期內溢利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境外業務的 匯兑差額	人民幣千元	溢價賬 <i>人民幣千元</i>	人民幣千元	儲備 人 <i>民幣千元</i>	儲備 <i>人民幣千元</i>	儲備 人 <i>民幣千元</i> 3,422 - -	人民幣千元 107,229 (5,204) ————————————————————————————————————	人民幣千元 222,199 (5,204) ————————————————————————————————————	權益 人 <i>民幣千元</i> (371)	人民幣千元 221,828 4,838
期內溢利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境外業務的	人民幣千元	溢價賬 <i>人民幣千元</i>	人民幣千元	儲備 人 <i>民幣千元</i>	儲備 <i>人民幣千元</i>	儲備 人民幣千元 3,422 -	人民幣千元 107,229	人民幣千元 222,199 (5,204)	權益 人 <i>民幣千元</i> (371)	人民幣千元 221,828 4,838
期內溢利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境外業務的 匯兑差額	人民幣千元	溢價賬 <i>人民幣千元</i>	人民幣千元	儲備 人 <i>民幣千元</i>	儲備 <i>人民幣千元</i>	儲備 人 <i>民幣千元</i> 3,422 - -	人民幣千元 107,229 (5,204) ————————————————————————————————————	人民幣千元 222,199 (5,204) ————————————————————————————————————	權益 人 <i>民幣千元</i> (371) 366	人民幣千元 221,828 4,838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4,474	(32,157)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3,078	293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4,463	(2,52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22,015	(34,390)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4,627	108,086
匯 兑 影 響 淨 額	17	432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6,659	74,12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現金及銀行結餘	86,659	74,128
		77,120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所列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6,659	74,12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未經審核)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15年3月25日根據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灣仔莊士敦道186號華懋莊士敦廣場20樓2001室。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該期間內,本集團主要透過相關設施的設計、建設、營運及維護服務以及買賣相關設備從事污水處理及土壤修復等環保業務。

2. 編製基準

本集團的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GEM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規定的所有資料及披露,並應連同本集團於2018年12月31日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未經審核,惟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3.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按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單位,分為四個可早報經營分部,詳情如下:

- (a) 工程、採購及建設項目(「EPC項目」)分部,包括客戶委託企業擔任總承包商根據合約 承擔供水或污水處理設施的整體設計、採購及建設,並負責項目質量、安全、時間控 制及定價的項目;
- (b) 建設項目(「建設項目」)分部,指EPC項目以外建設項目;
- (c) 設備項目(「設備項目」)分部,包括客戶委聘企業根據合約採購必要材料、設備及機器、安裝、測試及試行處理設施的設備及機器以及提供升級或完善供水或污水處理設施設計的技術諮詢服務的項目;
- (d) 服務特許經營安排(「服務特許經營安排」)分部,包括在完成建設後長期(即10年)提供污泥處理設施建設及營運污泥處理廠的項目。於該安排下就提供營運服務所收取的費用包括根據保證最低處理量收取的保證費用連同就處理超出最低處理量收取的額外費用計算。在服務安排結束時時將基建設施移交予授予人前,必須修復有關基建設施至特定狀況。根據有關安排的條款,本集團負責建設、營運及維護以及修復基建設施的所有成本;及
- (e) 其他項目(「**其他**」)分部,主要包括本集團營運及維護服務,本集團企業獲委任在特定期間每月或每季收取特定的營運及維護費,營運及維護供水或污水處理設施。

就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決策而言,管理層分開監控本集團經營分部的業績。 分部表現按可呈報分部溢利/(虧損)評估,此乃按照經調整税前溢利/(虧損)計量。經調整稅前溢利/(虧損)的計量與本集團稅前溢利/(虧損)相符,惟計算時並不計入利息收入、融資成本、本集團投資物業公允價值收益以及總辦事處與企業開支。

分部資產不包括可收回税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預付土地租金以及其他未分配的總辦事處與企業資產,原因是該等資產乃按集團整體基準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應付稅項、遞延稅項負債、計息銀行借貸以及其他未分配的總辦事處與企業負債,原因是該等負債乃按集團整體基準管理。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分部業績如下:

	EPC項目 <i>人民幣千元</i>	建設項目 人民幣千元	設備項目 <i>人民幣千元</i>	服務特許 經營安排 人民幣千元	其他 <i>人民幣千元</i>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 : 向外界客戶銷售	2,119	2,558	2,408	5,920	3,107	16,112
分部業績 對賬: 利息收入 未分配收益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融資成本	238	457	1,313	283	2,106	4,397 47 6,051 (14,583) (1,834)
税前虧損			alle cele I			(5,922)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方	片個月的未經	图審核分部:	業績如下:			
	EPC項目 人民幣千元	建設項目 人民幣千元	設備項目 人民幣千元	服務特許 經營安排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 : 向外界客戶銷售	28,141	11,991	54,138		1,564	95,834
分 部 業 績 對 賬 :	3,709	4,151	18,424	-	639	26,923
利息收入 未分配收益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融資成本						64 6,158 (13,907) (1,532)
税前溢利						17,706

於2019年6月30日的未經審核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負債總額

) 2017 071 30 H H 7/C I		() () () () () () () () () () () () () (XH '			
	EPC項目 <i>人民幣千元</i>	建設項目 <i>人民幣千元</i>	設備項目 <i>人民幣千元</i>	服務特許 經營安排 <i>人民幣千元</i>	其他 <i>人民幣千元</i>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 部 資 產 對 賬 :	66,927	43,930	124,775	50,710	10,833	297,175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148,508
資產總值						445,683
分部負債 <i>對賬:</i>	49,538	16,135	42,026	14,989	8	122,696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105,980
負債總額						228,676
於2018年12月31日的經	審核分部資	產及負債如	下:			
	EPC項目 <i>人民幣千元</i>	建設項目 人民幣千元	設備項目 人民幣千元	服務特許 經營安排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 部 資 產 對 賬 :	73,716	70,330	129,339	46,642	9,204	329,231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156,861
資產總值						486,092
分部負債 <i>對賬:</i>	48,026	21,026	48,289	26,162	14	143,517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120,747

264,264

4.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益指於有關期間已售貨品發票價值淨額(已扣除退貨撥備及交易折扣);建築合約適當比例的合約收益;所提供服務價值;及投資物業的已收及應收租金收入。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18年	
人 I	民幣 千元	人民幣千元	
;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收益			
建築承包及相關業務收入	10,597	40,132	
銷售貨品	2,408	54,138	
提供維護服務	3,107	1,564	
	16,112	95,834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47	64	
租金收入	757	3,776	
政府補助	716	306	
	1,520	4,146	
收益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收益	-	2,076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4,578		
	6,098	6,222	

5. 税前溢利

本集團的税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已售存貨成本	5,942	57,219
建築承包成本	4,340	6,362
所提供服務成本	1,433	5,330
折舊	1,108	1,848
土地租金攤銷	392	26
核數師酬金	691	650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工資及薪金	7,955	6,749
退休金計劃供款	835	876
其他福利	287	288
	9,077	7,913
匯兑差額淨額	(47)	(279)
收租投資物業產生的直接經營開支(包括維修及維護)	11	145
銀行利息收入*	(47)	(6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收益*	_	(2,076)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4,578)	

^{*} 收益及虧損分別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其他收入及收益」及「其他開支」(視情況而定)。

6.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分析如下:

199 55 754 1 74 01 700 1		
	截至6月30日	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銀行貸款利息	1,834	1,532

7. 所得税

在香港產生估計應課税溢利的香港利得税法定税率為16.5% (2018年:16.5%)。由於本集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在香港並無產生應課税溢利,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税撥備(2018年:無)。

根據開曼群島規則及規例,本公司毋須繳納開曼群島任何所得税。

根據中國所得稅法及相關規定,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內地」或「中國」)經營之附屬公司須按稅率25%就應課稅收入繳納企業所得稅。本集團主要營運附屬公司廣州中科建禹環保有限公司獲認可為中國內地高新技術企業,可享有優惠稅項待遇,而於截至2019年及2018年6月30日止期間則採用較低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15%。

根據越南所得税法及相關規定,於越南經營之附屬公司須按税率20%就應課税收入繳納企業所得税。

	截至6月30日	日止 六 個 月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本期間一香港以外地區	(1,084)	2,597
遞 延		
期內税項(收回)/開支總額	(1,084)	2,597

8.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股息(2018年:無)。

9.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普通權益持有應佔虧損人民幣5,204,000元(2018年: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15,256,000元)及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300,000,000股(2018年:300,000,000股)計算。

由於本集團截至2019年及2018年6月30日止期間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故並無對該等期間內所呈列的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作出調整。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基於以下而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攤薄盈利時使用的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5,204**) 15,526

股份數目 **2019**年 2018年

股 份

貿減

應

計算每股基本/攤薄盈利時使用的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00,000,000 300,000,000

1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於2019年	於2018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 易應收款項	140,748	164,667
法值	(3,047)	(3,047)
	137,701	161,620
收票據	2,793	800
	140,494	162,420

貿易應收款項指各報告日期在貨品銷售、建設合約及提供服務方面應收客戶的未收回合約價值。本集團與客戶的交易條款以信貸為主。稅務發票乃根據協定的時間表向客戶開具,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設有不同信貸期。授予客戶的信貸期為自開具稅務發票日期起計30日,若干客戶可延長至整個項目最終驗收之日。就本集團所進行的建設工程的應收保證金而言,到期日一般為建設工程竣工後一年。每名客戶均設有信貸上限。本集團致力嚴格控制未收回應收款項,以減低信貸風險。高級管理層定期審查逾期結餘。信貸集中風險按客戶/交易對手、地理區域及行業分部分類進行管理。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採取其他信貸提升措施。貿易應收款項並不計息。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按交易日期,並扣除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9年	於2018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一個月內	2,393	1,491
一至三個月	3,177	594
三個月至一年	4,654	54,461
一至兩年	94,919	94,878
兩至三年	25,651	313
超過三年	9,700	10,683
	140,494	162,420

11. 貿易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按交易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9年	於2018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一個月內	971	30,314
一至三個月	2,148	988
三個月至一年	42,229	62,625
超過一年	74,380	46,505
	119,728	140,432

貿易應付款項為無抵押、不計息,一般於30至90日內結付。

12. 經營租賃安排

(a)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出租其投資物業,租期協定介乎三至十年。租賃條款一般亦要求租戶須繳付保證金,並會定期根據當時市況調整租金。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根據與其租戶訂立於下列期限到期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下的未來應收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於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一年內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五年後	1,872 6,552	1,807 7,229 232
	8,424	9,268

(b)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於越南租用若干辦公物業。該等物業的租期協定為一至兩年。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根據於下列期限到期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下的未來應付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於2019年	於2018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 經 審 核	經審核
一年內	174	100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9	58
	183	158

13. 承擔

除上文附註12(b)所詳載的經營租賃承擔外,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有以下承擔:

	於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已訂約但未撥備: 購買各項目的設備 應付一間合營公司的注資	158,824 3,400	103,005 20,400
	162,224	123,405

14. 關連方交易

(a) 本集團與董事之結餘計入其他應付款項。所有該等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 時償還。詳情如下:

	於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謝楊先生	65	160
何炫曦先生	21	132
襲嵐嵐女士	52	51
謝志偉先生	52	51
哈成勇先生	52	51
白爽女士	52	51
	<u>294</u>	496

(b)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2019年2018年人民幣千元人民幣千元未經審核未經審核2,1951,544

短期僱員福利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污水及飲用水處理工程服務供應商。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提供污水及飲用水處理設施的工程服務。本集團擔任承包商,由啟動至最終操作管理(「EPC項目」)負責整個項目,或擔任設備承包商,負責為項目提供技術建議及設備採購服務(「設備項目」)。本集團亦參與其他環保項目(「其他環保項目」),為客戶提供營運及維護服務(「O&M項目」)以管理污水及飲用水處理設施,並提供有關改善各項工程的污水及飲用水處理設施的諮詢服務。

於該期間內,本集團較2018年同期錄得收益大幅下跌並錄得期內虧損。有關表現未如理想,主要由於(1)2019年上半年中華人民共和國經濟持續低迷,以致供水或水處理設施的新增需求放緩;及(2)本集團部分項目施工時間延後。本集團收益大幅下降引致毛利率相應大幅下降,因此錄得期內虧損。

於該期間內,本集團收益較2018年同期減少約人民幣79,722,000元或83.2%至約人民幣16,112,000元。收益減少主要由於上一段所載因素所致。於該期間內,本集團於2019年上半年確認EPC項目收益約人民幣2,119,000元、EPC項目以外的項目(「建設項目」)收益約人民幣2,558,000元、設備項目收益約人民幣2,408,000元及污水處理項目發展、建設及運營協議(「服務特許經營安排」)收益約5,920,000元以及其他環保項目收益約人民幣3,107,000元。相較而言,於2018年同期確認EPC項目收益約人民幣28,141,000元、建設項目收益約人民幣11,991,000元、設備項目收益約人民幣54,138,000元以及其他環保項目收益約人民幣1,564,000元。

於該期間內,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人民幣5,204,000元,而去年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人民幣15,256,000元。

展望

在全球化經濟下行的大環境下,中國國內經濟也遭遇了無可避免的壓力。經濟走弱、出口壓力增加、去產能仍在繼續、中國金融領域「去槓桿」「嚴監管」、 通脹預期等一系列情況,使得中國經濟出現了下行壓力。

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的資料,2019年第二季度經濟增長放緩至6.2%。與本集團業務密切相關的第二產業即製造業、建築業和公共工程等的增幅與之前相比仍未如理想,且預計有關趨勢於2019年下半年將持續,故供水或水處理設施的新增需求隨之放緩。同時,新項目的時間表也有明顯延後。在該等背景下,本集團收入總量、盈利表現等指標均出現明顯下滑,不可避免地出現收入及利潤空間縮減、流動性減低等負面表現。此外,由於新項目進度延後,導致本集團2019年上半年項目的施工進度,較2018年同期有明顯下降,此趨勢在2019第三季度仍然持續。

雖然本集團對2019年的業績表現預期目前持審慎態度,但本集團已經於2018年下半年開始謀求更多變化以積極應對相關形勢變化。對外,無論在業務方向或業務實施形式上,均有意識地向本集團主營業務相關產業及上下游方向延伸拓展。本集團將考慮通過投資加施工、施工加運營等方式嘗試開拓更多業務,給予客戶更多的選擇,同時延伸對客戶的服務廣度。在客戶選擇上,本集團也將有意識地增加國企客戶或國有參股企業客戶的比例,以及加大對市政業務的開拓投入;對內,本集團將進一步加強人力資源管理及資金流管理,務求進一步控制成本及保護現金流量。

在此經營思路變化的前提下,本集團已經取得一定業務開拓成效,包括在2018年第三季度與廣州淨水公司就位於中國廣州大沙地的污水處理廠的一個污泥處理項目的開發及建設訂立為期十年的經營協議。該項目已在2019年六月開始進入試運營期。另一方面,本集團於2019年第二季度亦簽訂兩個大額工程項目,第一個是位於廣州花山污水的EPC項目,合約金額約人民幣130,000,000元,是本集團歷來金額最大的工程項目。另一個是廣州白雲機場的污泥處理工程及三年半運營業務,建設合約金額約為人民幣32,000,000元及估計年度服務費約為人民幣15,000,000元。該等項目將為本集團未來數年的收入奠下堅實的基礎。

財務回顧

收 益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收益約為人民幣16,112,000元,較2018年同期下跌約83.2%或人民幣79,722,000元。

EPC項目及建設項目

在EPC項目方面,本集團擔任總承包商,按預定合約額負責處理廠建設項目由 啟動至操作的整體項目管理。作為EPC承包商,本集團提供處理設施的工程設 計、採購所需物料及委任分包商興建設施。本集團亦承接與其他環保領域有 關的建設項目(如土壤修復項目及廢氣處理項目,當中包含向項目擁有人提供 工程及採購服務)。

一 關於EPC項目的收益

於該期間內,EPC項目產生的收益約為人民幣2,119,000元(2018年:約人民幣28,141,000元),較2018年同期減少約92.5%或人民幣26,022,000元。2019年上半年EPC項目的收益減少主要由於確認一個EPC項目的收益約人民幣2,119,000元。相比之下,去年同期EPC項目的收益乃來自確認兩個EPC項目的收益約人民幣28,141,000元。

一 關於建設項目的收益

於該期間內,建設項目產生的收益約為人民幣2,558,000元(2018年:約人民幣11,991,000元),較2018年同期減少約78.7%或人民幣9,433,000元。2019年上半年建設項目收益減少主要由於確認四個建設項目的收益約人民幣2,558,000元。相比之下,去年同期建設項目的收益乃來自確認兩個建設項目的收益約人民幣11,991,000元。

設備項目

在設備項目方面,本集團主要為項目預先確定的環節提供採購服務。為確定挑選最符合項目營運商要求的設備及機器,本集團的技術團隊通常會在採購團隊正式採購前與客戶緊密合作以識別、評估及挑選不同設備選項。

於該期間內,設備項目產生的收益約為人民幣2,408,000元(2018年:約人民幣54,138,000元),較2018年同期減少約95.6%或人民幣51,730,000元。2019年上半年設備項目的收益減少主要由於確認一個設備項目的收益約人民幣2,408,000元。相比之下,去年同期設備項目的收益乃來自確認十個設備項目的收益約人民幣54,138,000元。

服務特許經營安排

在服務特許經營安排方面,本集團在2018年第三季度取得廣州淨水公司位於大沙地的污水處理廠的一個污泥處理項目。本集團作為承包商負責該項目的開發、建設及為期十年的經營協議。該項目於2019年6月開始試運營期。

於該期間內,服務特許經營安排分部收益約為人民幣5,920,000元(2018年:無)。該期間的收益乃源自根據服務特許經營安排開發及建設的工程進度按實際已產生成本確認的相關工程收益部份。去年同期由於本集團未有服務特許經營安排,所以並無該項收益。

其他

其他分部的收益包括來自O&M項目及技術諮詢服務的收益。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手頭擁有一個污水處理O&M項目及四個飲用水處理O&M項目。

於該期間內,提供維護服務產生的收益約為人民幣3,107,000元(2018年:約人民幣1,564,000元),較2018年同期增加約98.7%或人民幣1,543,000元。有關增加主要由於(i)2019年上半年確認三個技術諮詢項目的收益約人民幣1,622,000元,而於2018年同期僅有一個技術諮詢項目約人民幣94,000元;及(ii)2019年上半年O&M項目貢獻約人民幣1,485,000元的收益,較去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15,000元。

其他收入及收益

於該期間內,其他收入及收益約為人民幣6,098,000元(2018年:約人民幣6,222,000元),較2018年同期減少約2.0%或約人民幣124,000元。

銷售成本

於該期間內,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11,715,000元(2018年:約人民幣68,911,000元),較2018年同期減少約83.0%或約人民幣57,196,000元。

銷售成本減少乃主要由於營運收益減少。分包成本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6,362,000元減少至2019年同期的約人民幣4,340,000元。原料成本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57,219,000元下跌至2019年同期約人民幣5,942,000元,較2018年同期下跌約89.6%或約人民幣51,277,000元。

毛利

於該期間內,本集團實現毛利約人民幣4,397,000元(2018年:約人民幣26,923,000元),較2018年同期減少約83.7%或約人民幣22,526,000元。本集團毛利減少主要由於2019年上半年的收益較去年同期減少約83.2%。

銷售及分銷開支

於該期間內,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約為人民幣1,605,000元(2018年:約人民幣2,101,000元),較2018年同期減少約23.6%或約人民幣496,000元。銷售及分銷開支減少主要由於(i)薪金及僱員福利減少約人民幣262,000元;及(ii)運雜費減少約人民幣198,000元。

行政開支

於該期間內,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12,978,000元(2018年:約人民幣11,806,000元),較2018年同期增加約9.9%或約人民幣1,172,000元。行政開支增加主要由於薪金及僱員福利增加約人民幣1,163,000元。

期內溢利

於該期間內,期內虧損約為人民幣4,838,000元,而去年同期的溢利則約為人民幣15,109,000元,減幅為132.0%。溢利減少乃由於收益減少所致。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2018年:無)。

資本結構、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公司股份(「**股份**」)於2015年12月9日成功在聯交所GEM上市(「**上市**」),自此本集團的資本結構並無任何變動。本集團的資本僅由普通股組成。

於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股東(「**股東**」)應佔總權益約人民幣217,012,000元(2018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22,199,000元)。本集團繼續維持強勁財務狀況,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86,659,000元(2018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64,627,000元)。本集團流動資產淨值約人民幣182,625,000元(2018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60,613,000元)。基於本集團手頭的現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本集團可獲得的銀行融資,本集團擁有足夠財務資源撥付未來一年為其業務營運所需的營運資金。概無以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以人民幣、港元及美元計值,存於具信譽的金融機構的資金為一年內到期的存款。此與本集團維持其流動資金的庫務政策一致,並同時持續為本集團貢獻穩定收入。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的一般銀行融資為人民幣95,000,000元。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的銀行融資所得借款總額為人民幣71,297,000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82,901,000元)。該借款於一年內到期,利率則按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利率而變動。銀行融資以本集團的樓宇作抵押。有關抵押資產的詳情,請參閱下文「本集團資產的抵押」一節。

資本負債比率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即本集團債務淨額除以其總資本加債務淨額)為38%(2018年12月31日:46%)。本集團債務淨額包括計息銀行借貸、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計費用,減現金及銀行結餘。資本指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本集團持有的重大投資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持有其他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於2019年1月31日,本集團就出售建禹環保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全部股權訂立協議。有關出售事項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1月31日的公告。出售事項已於2019年6月完成。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該期間內,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承擔

本集團合約營運承擔主要與為工程項目購買的設備有關。於2019年6月30日, 本集團合約營運承擔約為人民幣158,824,000元(2018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 103,005,000元)。

於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有資本承擔約人民幣 3,400,000 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約人民幣 46,000,000 元)。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於本公告日期並無其他涉及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計劃。

或然負債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本集團資產的抵押

於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淨值分別為人民幣7,259,000元及人民幣44,759,000元的樓宇已作抵押以擔保本集團獲授的若干一般銀行融資。

於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淨值分別為人民幣24,000,000元及人民幣24,000,000元的投資物業已作抵押以擔保本集團獲授的若干一般銀行融資。

於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淨值分別為人民幣438,000元及人民幣477,000元的租賃土地已作抵押以擔保本集團獲授的若干一般銀行融資。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經營業務,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結算。董事認為本集團的外匯風險為低。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期間,本集團並無對沖任何外匯風險。

向一間實體墊款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向本集團以外的任何實體提供任何墊款。

控股股東質押股份

於 2019 年 6 月 30 日,控股 限 東 (「控股股東」) 並無質押股份。

本集團的貸款協議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簽訂任何貸款協議連同有關本公司控股股東特定表現之契約。

於2019年首六個月期間,本集團並無違反任何有關對本集團營運而言屬重大的任何貸款的協議條款。

向聯屬公司提供財務資助及作出擔保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向本集團聯屬公司提供任何財務資助及作出擔保。

購股權計劃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採納任何購股權計劃。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聘有80名僱員(2018年12月31日:87名僱員)。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僱員成本約為人民幣9.1百萬元(2018年:約人民幣7.9百萬元)。本集團將盡力確保僱員薪酬水平符合行業慣例及當前市場環境,並按僱員之表現釐定彼等之薪酬。

報告期間後重大事項

自該期間結束以來,並無發生任何影響本集團的重大事項。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致力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準則,並由主席主要負責設立相關常規及程序。董事會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準則可為本集團提供制訂其業務策略及政策的大綱,並可透過有效的內部監控程序管理相關風險,同時亦可提高本集團的透明度,加強對股東及債權人的問責性。因此,董事會已審閱並將繼續審閱及不斷完善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採納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管守則」)的建議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根據企管守則第A.2.1項條文,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能分開,且不應由同一人擔任。而董事會信納本公司於該期間一直遵守企管守則。謝楊先生(「謝先生」)乃本公司之主席兼行政總裁。謝先生於污水及水處理工程服務行業擁有豐富經驗,負責為本集團整體策略計劃及其業務管理。董事會認為將主席及行政總裁角色歸於同一人,可對本集團業務前景及管理有利,權力及授權的平衡由高級管理層及董事會經營確保,董事會由富經驗的個別人士組成。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包括謝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因此其組成擁有足夠獨立要素。

董事資料變動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A(1)條,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截至本報告日期的董事資料變動載列如下: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謝志偉先生已於2019年5月31日起辭任惠陶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238)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退任中國信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178)執行董事,自2019年6月28日起生效。

董事於重大合約的權益

於該期間內,董事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作為一方訂立對本集團業務屬重大的任何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競爭權益

董事並不知悉董事或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緊密聯繫人士(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於該期間內擁有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或權益,亦不知悉任何該等人士與本集團存在或可能存在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該期間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 事 及 最 高 行 政 人 員 於 本 公 司 及 其 相 聯 法 團 的 股 份、相 關 股 份 及 債 權 證 中 的 權 益 及 淡 倉

於2019年6月30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普通股(「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本公司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股份的好倉

謝楊先生^(附註2) 受控制法團權益 91,350,000 (L) 30.45%

附註:

- 1. 字母[L]代表好倉。
- 2. 該等股份由Oceanic Expert Investments Limited擁有,而Oceanic Expert Investments Limited由美濤控股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美濤控股有限公司之所有權益由謝楊先生實益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謝楊先生被當作或視為於Oceanic Expert Investments Limited持有之91.35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9年6月30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本公司登記冊內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9年6月30日,據董事所知,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 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 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登記 於該條文所指本公司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股份的好倉

股東名稱/姓名	身 份	普通股 股份數目 <i>(附註1)</i>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 概約百分比
Oceanic Expert Investments Limited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91,350,000 (L)	30.45%
美濤控股有限公司(附註2)	受控制法團權益	91,350,000 (L)	30.45%
Waterman Global Limited (附註3)	實益擁有人	67,117,500 (L)	22.37%
Keen Leap Investments Limited (附註3)	受控制法團權益	67,117,500 (L)	22.37%
Keen Leap Investment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2,732,000 (L)	0.91%
張垚先生 ^(附註3)	受控制法團權益	69,849,500 (L)	23.28%
佳時創投有限公司(附註4)	實益擁有人	44,032,500 (L)	14.68%
崇民創投有限公司 ^(附註4)	受控制法團權益	44,032,500 (L)	14.68%
宋曉星先生(附註4)	受控制法團權益	44,032,500 (L)	14.68%

附註:

- 1. 字母 [L | 代表好倉。
- 2. 謝楊先生實益擁有美濤控股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而美濤控股有限公司全資擁有 Oceanic Expert Investments Limited,而Oceanic Expert Investments Limited持有91,350,000股股份。
- 3. 張垚先生實益擁有Keen Leap Investments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而Keen Leap Investments Limited直接持有2,732,000股股份並全資擁有Waterman Global Limited,而Waterman Global Limited持有67,117,500股股份。
- 4. 宋 曉 星 先 生 實 益 擁 有 崇 民 創 投 有 限 公 司 全 部 已 發 行 股 本 , 而 崇 民 創 投 有 限 公 司 全 資 擁 有 佳 時 創 投 有 限 公 司 , 而 佳 時 創 投 有 限 公 司 持 有 44.032.500 股 股 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9年6月30日,董事概不知悉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予披露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登記於該條文所指本公司登記冊內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其僱員,以及其附屬公司及控股公司董事及僱員(可能擁有本公司或其證券的內幕消息的人士)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規則,其條款不較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規定買賣準則(「規定買賣準則」)寬鬆。本公司亦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彼等各自已確定於該期間內遵守規定買賣準則。

審閲財務報表

於該期間內,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謝志偉先生、白爽女士及哈成勇先生。謝志偉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政策及慣例,並與本公司管理層討論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及本集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並認為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均已遵守適用會計準則、GEM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規定,且已作出足夠披露。

承董事會命 建禹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謝楊

中國廣州,2019年8月9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包括謝楊先生及何炫曦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龔嵐嵐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白爽女士、哈成勇先生及謝志偉先生。

本公告將由刊登當日起至少七天刊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 一頁內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greatwater.com.cn。